

1-土地利用规划图.jpg

2-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.jpg

曲靖中心城区Q-12、Q-17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草案(公示稿)

规划范围:

本次规划范围北至南宁东路、南至靖宁西路、西至紫云北路、东至珠江源大道，规划面积331.94公顷。

发展目标:

打造活力滨江组团式居住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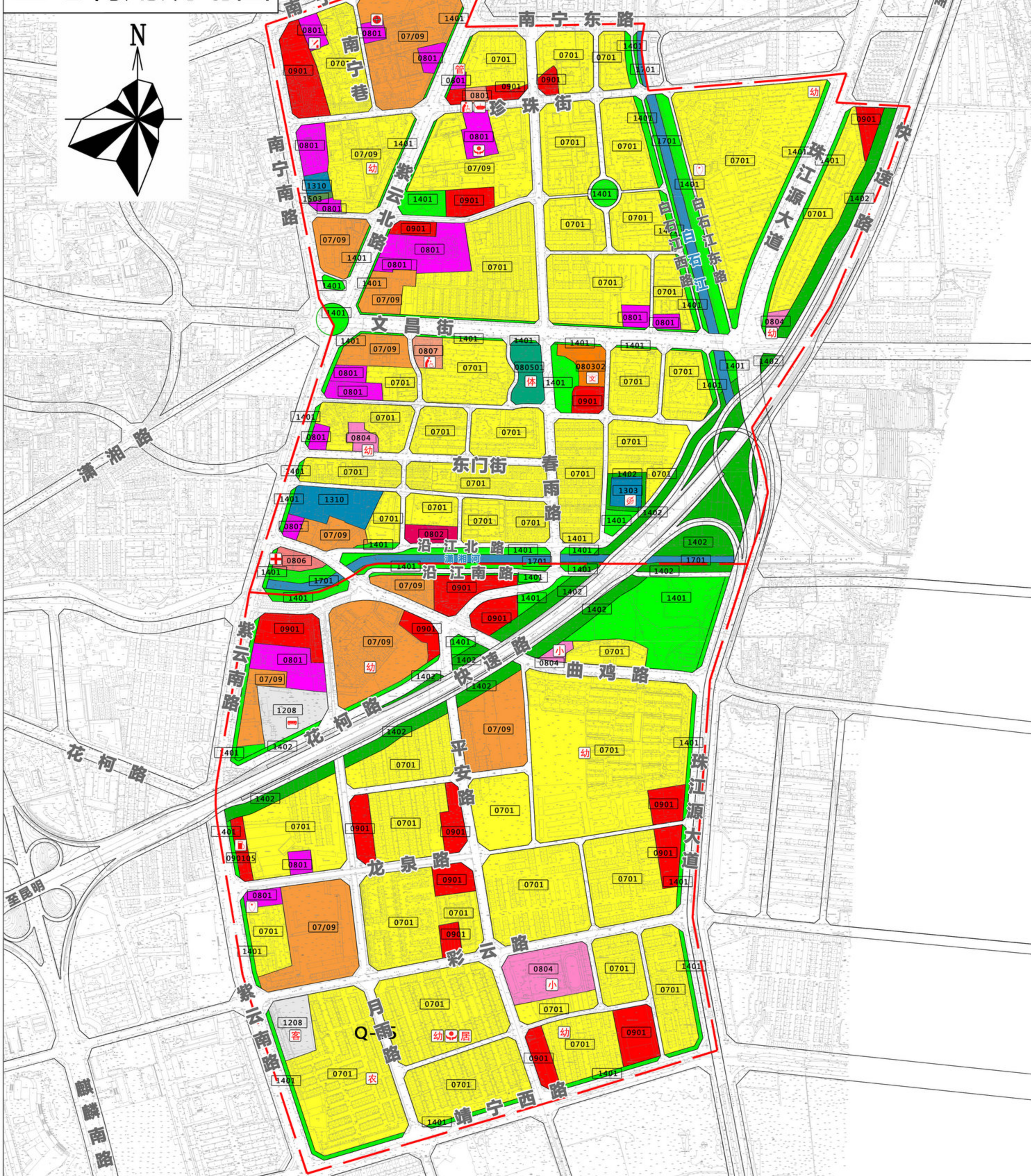
发展规模:

规划建设用地331.94公顷，其中居住用地152.41公顷；商住用地24.21公顷；商业用地16.06公顷；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16.84公顷；交通运输用地81.39公顷；公用设施用地2.6公顷；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34.45公顷；特殊用地0.09公顷；陆地水域用地3.91公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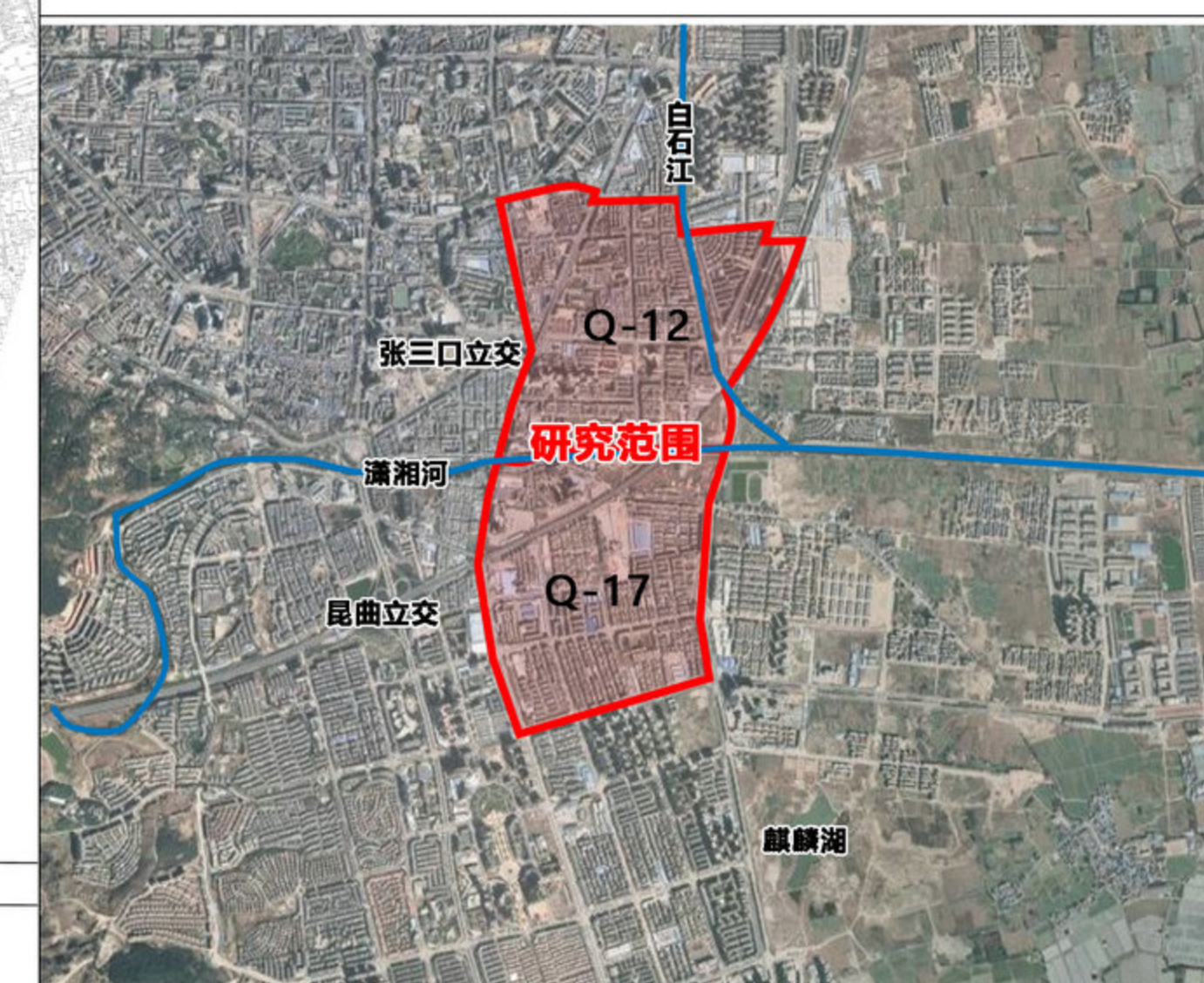
规划总人口约为3.0万人。

附注：该图仅为示意图，只显示设计规划的内容，不涉及规划的内容不显示，方案以最后审批为准。

土地利用规划图



区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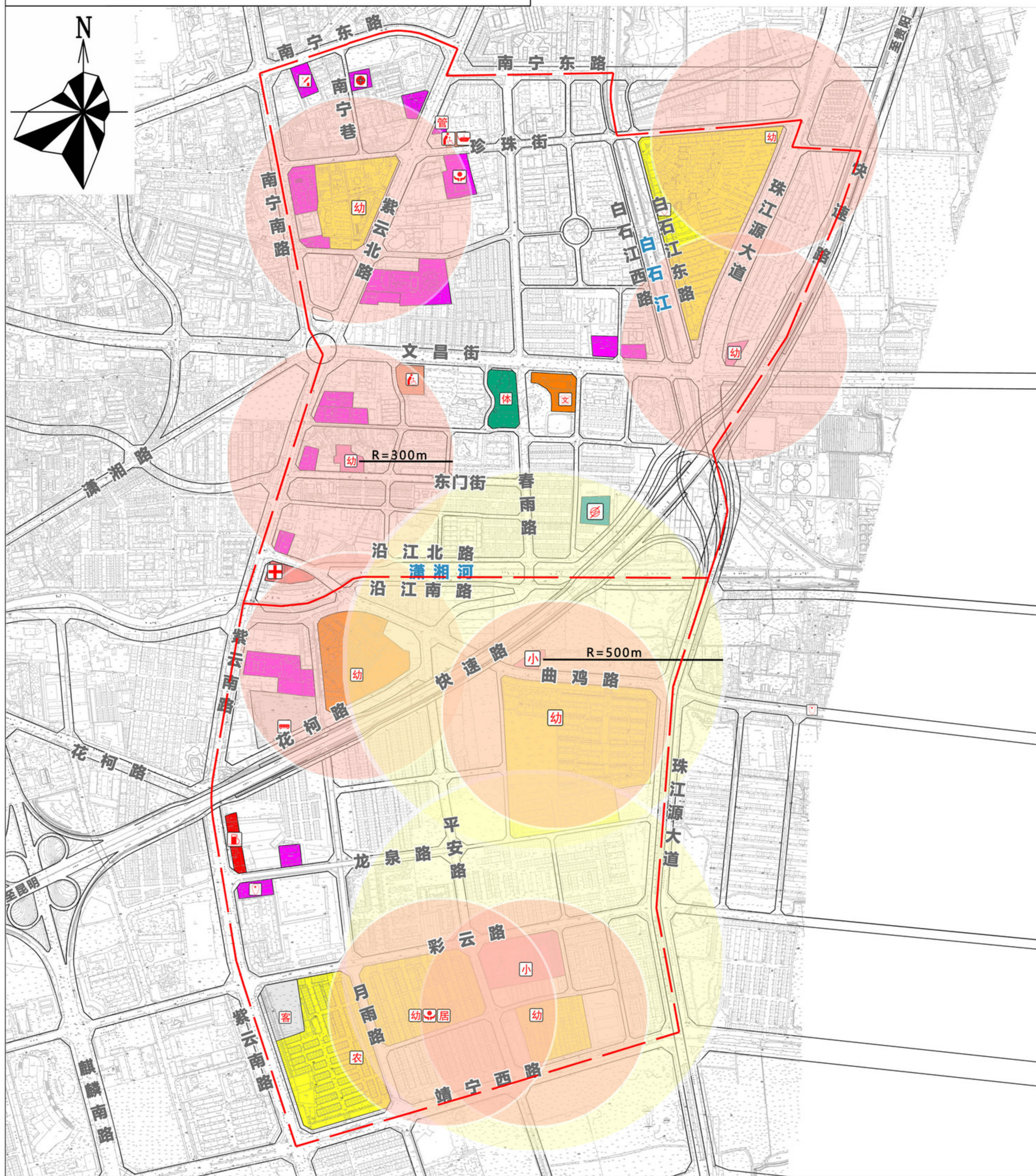


图例

- | | |
|--------|--------|
| 研究范围线 | 商业设施用地 |
| 城镇住宅用地 | 交通场站用地 |
| 机关团体用地 | 公用设施用地 |
| 文化设施用地 | 公园绿地 |
| 科研用地 | 防护绿地 |
| 教育用地 | 河流水面 |
| 体育用地 | 特殊用地 |
| 医疗卫生用地 | 商住用地 |
| 社会福利用地 | |
-
- 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|
| 小学 | 加油加气站 |
| 幼儿园 | 农贸设施 |
| 综合文化活动中心 | 公交站场 |
| 综合医院 | 派出所 |
| 疾控中心 | 客运站场 |
| 社区服务中心 | 市政管理所 |
| 其他管理用房 | 运动场馆 |
|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| 福利院 |

曲靖中心城区Q-12、Q-17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草案(公示稿)

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



文体设施:

片区内保留妇女儿童文化活动中心, 可综合社区服务中心、文化活动站等功能。

于片区内文昌街南侧、春雨路西侧, 规划一处体育用地。

教育设施:

幼儿园: 保留现状7所幼儿园, 优化片区5分钟生活圈。

小学: 保留现状文俊学校、花柯小学。

医疗卫生设施:

片区内保留曲鸡路南侧一所医院。

其他设施:

保留片区内现状行政办公用地, 包括曲靖市应急管理局、曲靖市生态环境局、麒麟区税务局、麒麟区民政局。

保留片区内现状交通场站用地, 包括公汽公司停车场、平安客运站

区位



图例

- 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|
| 研究范围线 | 科研用地 |
| 服务半径500m | 教育用地 |
| 服务半径300m | 体育用地 |
| 城镇住宅用地 | 机关团体用地 |
| 商住用地 | 商业设施用地 |
| 社会福利用地 | 文化活动用地 |
| 小学 | 加油加气站 |
| 幼儿园 | 农贸设施 |
| 综合文化活动中心 | 公交站场 |
| 综合医院 | 派出所 |
| 疾控中心 | 客运站场 |
| 社区服务中心 | 市政管理所 |
| 其他管理用房 | 运动场馆 |
|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| 福利院 |